DOI:10.13867/j.cnki.1674-5442.2009.02.011

中国民族社会的音乐传承方式

□陈歌莹
（长春大学音乐学院，吉林 长春，130012）

[摘 要]从远古时期歌、舞、乐三位一体的原始乐舞开始，我国民族时期的音乐教育就已经开始萌芽，现存出土的文物中，也向我们展示了当时民族社会的音乐教育传承行为。民族社会的教育机构以及教育方式，则成为我们考证这一时期音乐教育形态的主要层面。

[关键词]民族社会；音乐教育；原始遗存
[中图分类号] J609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CN22－1285(2009)02－0024－02

原始社会时期音乐教育活动的记载因为时代的久远与历史的湮没已经难以考证。现存的远古神话传说、历史典籍以及出土的乐器成为我们进行这个时期的音乐教育形态研究的主要依据。

一、音乐教育行为的最初产生——对于远古时期乐舞的考证

包含了乐舞表演的祭祀礼仪活动是原始社会最基本的艺术活动，也是音乐教育行为得以存在的土壤。歌、舞、乐“三位一体”的原始乐舞，是处于萌芽状态的音乐艺术形式。在氏族社会，由于乐舞活动往往与社会民俗活动紧密地联系在一起，因此，音乐教育也同时与社会的一般教育密切相关，并且对社会教育有着很大的影响。舞蹈是原始社会教育的一项重要内容，由舞蹈所具有的功能来看，虽然舞蹈教育在原始社会以后愈来愈倾向于建构人的精神世界，但是，在它的起始阶段始终与人的生存活动有着直接的联系。

先秦文献中有关上古氏族社会乐舞活动的记载，在一定程度上为我们研究这个时期的音乐教育形态提供了一些信息。

《吕氏春秋·古乐》中记载了葛天氏之乐中乐舞的表演方式：昔葛天氏之乐，三人操牛尾，投足以歌八阕——一曰“载民”，二曰“玄鸟”，三曰“遂草木”，四曰“奋五谷”，五曰“敬天常”，六曰“达帝功”，七曰“依地德”，八曰“总鸟兽之极”。这类乐舞的表演形式是，三人手持牛尾，踏足而歌，八段内容，歌与舞密切结合。作品集中反映了原始社会葛天氏部落对部落的图腾——“玄鸟”的崇拜以及他们对畜牧业和农业生产的期望和对大自然的祈求。说明当时的农耕和畜牧已在原始部落的生活中占有重要地位。这类乐舞的表演程序也是比较严格的，推测出当时一定是要经过训练和排演，才能够达到有序有礼的程度。

《尚书·益稷》中记载了氏族社会中专门主持乐舞的教习与排练的乐官“夔”的事迹。“夔”是舜时候的乐官。舜说：“夔，命汝典乐”，即任命夔主管乐舞之事。夔生活的年代，大致是在我国原始社会氏族公社解体之前。这个时代大概是在公元前2179年左右。[1]按照这个时期来推断，夔生活的年代，私有制已经产生了，社会贫富差距日益扩大，逐渐出现了有专长的乐官，是符合当时的社会历史背景的。夔的音乐活动见于《尚书·尧典》和《尚书·皋陶谟》中。帝曰：“夔，命汝典乐，教胄子，直而温，宽而栗，刚而无虐，简而无傲。诗言志，歌永言，声依永，律和声。八音克谐，无相夺伦，神人以和。”夔曰：“于，予击石拊石，百兽率舞。”（《尚书·尧典》）夔曰：“戛击鸣球，博拊琴瑟以咏，祖考来格，虞宾在位，群后德让，下管鼗、鼓，合止柷、敔、笙、镛以间，鸟兽跄跄，《箫韶》九成，凤凰来仪。”夔曰：“於！予击石拊石，百兽率舞，庶尹允谐。”（《尚书·皋陶谟》）从这些记载中，我们不但领略到远古时期乐舞的风貌，更捕捉到了这个时期的乐官“夔”在传授和教习乐舞时的生动画面。可以设想，夔应该是一位既有超强的组织能力，又具有高超的音乐表演技能的乐官，在他的组织和管理下，当时氏族社会的乐舞水平应该得到了很大的提高，为这种原始艺术的传袭和发展做出了贡献。

我们可以认为，氏族社会专职的乐官，是在各类的祭祀礼仪活动中逐渐形成和发展起来的。在以后的宫廷祭祀活动中，这种乐舞的表演形式也一直保存下来！《吕氏春秋·古乐》中，也记载了不同时期氏族社会部落中的专职乐官及其职能。“皇帝命伶伦作为律，……（伶伦）听凤凰之鸣，以别十二律，皇帝……又命伶伦与荣援铸十二钟，以和五音，以施英韶，以仲春之月，乙卯之日，日在奎，始奏之，命之曰《咸池》。”“帝尧立，乃命质为乐。质乃效山林溪谷之音以作歌，乃以麋辂冒缶而击制，乃拊石击石，以象上帝玉磬之音，以致舞百兽。瞽叟乃拌五弦之瑟以为十五弦之瑟。命之曰《大章》，以祭上帝。”“舜立，命廷乃拌瞽叟之所为瑟，……帝舜乃令质修《九招》《六列》《六英》，以明帝德。”上面的记载

[收稿日期]2009-3-25
[作者简介]陈歌莹，吉林省长春市人。硕士毕业于东北师范大学音乐学院，主修中国音乐史，现为长春大学音乐学院理论系讲师。

中，提到的伶伦、咸黑、质、瞽叟、廷等，都是上古时代的乐官，乐工。这些记载，为我们研究音乐教育的最初的形态提供了一定历史信息，这些信息可能与最早的音乐教育活动有密切的联系，值得引起我们的注意。

二、从出土的文物中探求氏族社会的音乐传承行为

乐器是音乐表现的手段和工具，是音乐文化得以传承和发展的一个重要的组成部分，代表着一个历史时期音乐活动的特征。原始社会的乐器比较的简陋，一般是用骨、土、石、竹等材料制作。迄今为止，我国考古工作中发现了很多远古时期的乐器，这些是研究氏族社会音乐发展形态最为可信的实物证明。

1986年—1987年，在河南中南部的舞阳县贾湖村出土了18支用猛禽大腿骨制成的笛子，测定距今已有8000年左右的历史，是我国，也是世界上已知最早的吹管乐器之一。贾湖骨笛有的有7个音孔，有的有8个音孔，可以吹奏六声和七声音阶，据其中最完好的一支测定，尽管音高不是十分准确，但用简单的指法即可演奏出河北民歌。

从贾湖骨笛相关的论著中，我们可以得知，贾湖骨笛是目前世界上出土年代最早、保存最为完整、出土个数最多，现在还能用以演奏的乐器实物。早在距今9000年前，贾湖人已经有了初步的音阶观念，他们能够靠直觉把握将音列中音与音的关系进行有规律的选择和排列，并用不同的音程关系构成各种音阶的知识。在他们的艺术实践中，已经初步显示出了纯律、五度相生律，十二律等因素。这对于我国后世产生的律制乃至人们整个的音乐生活都有着深远的影响。

修海林先生在他的《中国古代音乐教育》一书中，对贾湖骨笛与当时音乐教育的关系作了三个方面的阐释。

其一，从音乐实践的角度来看，贾湖骨笛是具有礼器功能的乐器，应用于氏族部落的宗教礼仪活动。在当时以狩猎为主的氏族民族中，氏族内部的宗教礼仪活动必然有音乐的参与，并且是不断传承下去的。那么，贾湖骨笛是同时具有实践性与传承性的远古乐器之一。

其二，从技术传承的角度来讲，一方面贾湖骨笛的吹奏方式相当的独特，必须斜吹，才能吹出七音列。在远古时期，演奏技法的传授是不可避免的。另一方面，骨笛的制作工艺被证明是数学方法计算而得，那么，作为律管实践的开端，同样是需要制作技艺的传授才能够使工艺得以保存。

其三，从专职人员的产生来讲，贾湖古墓中的墓主人的身份，显然与骨笛有着密不可分的联系。有人推测，男性的墓主人很可能是参与或主持宗教祭祀性乐舞活动的人物。那么，他们的职能或者从事的职业，就很可能与先秦乐教有关。由此，我们可以推测到，在氏族社会时期，有可能会产生专门从事传授音乐的司乐者。

关于出现司乐者的问题，在后来山西五台县阳白村西墩台梁文化遗址出土的特磬上，发现了专门击磬的“司磬者”。[2]这个说法虽带有推测的意味，但是，像磬这类在当时具有特殊文化意义的乐器，其使用、制作，必然需要专门的传承关系。

此外，在陶埙的制作和使用过程中呈现的四声音阶，必然也是通过音乐的传承与教习，才能在相当大的地域和时间范围内进行稳定而持久的应用和传播。当时社会上的各种音乐活动，无不需要吟唱、吹奏和舞蹈等等，这类艺术行为的获得，必须依赖音乐技能的教习和传承。陶埙的使用在当时比较广泛，可以说，专业的音乐教育就是在这个过程中渐渐的产生和发展起来的。在某种意义上，这也可以说是后世雅乐教育的发端。[3]这是由舞阳贾湖古笛等乐器的应用及其文化考察而得出的与氏族社会音乐教育的发生有关的初步结论。

三、氏族社会时期的音乐教育机构

据先秦文献的记载，虞舜时设立了“庠”作为教育场所。《说文》中指出，庠“从广羊声”，即食羊者所居处。相传，在原始社会，羊作为一种佳肴，只有氏族社会的长老才能够有资格来享用，所以，庠也就是成为了氏族敬老、养老的地方。氏族社会教育的任务一般由老人来承担，庠也就随之演变成为教育的主要场所。至于庠的教育内容，据郑玄注：“五帝名大学曰成均，则虞庠近是也。”（郑玄注《礼记·文王世子》）这句话中，郑玄推测，庠的教学内容与他所认为的“成均”是很相似的，那么，我们似乎也可以推论，庠的教学中，也存在音乐教育的内容。乐教在这个时期，可能也成为了一种初步独立的教育形态的。[4]

除了庠以外，这个时期的教育机构还有被教育学家频繁提到的“成均”。《周礼》《礼记》中都提到了“成均”与“成均之法”。汉代学者郑玄在注释中指出：成均为五帝时学校的名称。至于这个说法能否成立，学术界至今尚存疑问。由于古籍中有关“成均”的记载多出于后世，并非当时的遗文，因此，“成均”之学的存在还有待考证与研究。但是，我们从“成均”中的教习行为来分析，其内容能够历代传教、沿袭，并且成为西周时期礼官大司乐教育国子的重要学习内容之一，我们可以认为，“成均”之学与音乐的传承与教育有着极其密切的联系。

参考文献：

[1]翦伯赞.中外历史年表［M］.北京：中华书局，1961.

[2]王滨,贾志强.五台县阳白遗址龙山文化特磬及相关问题［J］.中国音乐学,1991,(4).

[3]修海林.中国古代音乐教育［M］.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2002.

[4]毛礼锐，沈灌群.中国教育通史［M］.济南：山东教育出版社，1985.

（下转40页）

纯真的时代，这是无论在哪个时代每个人心中都存在的不可磨灭的梦，时代精神关怀由此得以体现。

“自我救赎”是这个时代人们赋予陈白露的新的希望，也是人类永恒的主题。将原剧的思路拓宽，使它不仅仅局限于一个特定的时代背景之下，而是使该剧成为了一个拥有广阔视野的人类戏剧。

参考文献：

[1] 王延松接受记者采访[EB/OL]. [2009-1-2].http://ent.sina.com.cn/j/2008-03-18/17101952590.shtml.

[2] 王延松.心灵救赎，永恒的人性主题——《日出》导演手记[J].大舞台，2008,(3).

[3] 曹禺.日出·跋[A]. 曹禺全集：1卷[C]. 石家庄：花山文艺出版社，1996. 381- 382.

The Exchange and Coexistence of Body and Soul

——Interpretation of the Death of Chen Bailu in the Stage Play *Sunrise*

REN Hui-dan TANG Yang
(Music School of Changchun University, Jilin, Changchun, 130000)

[Abstract] Cao Yu’s stage play sunrise, led by the director Wang Yansong, reproduced to the stage in the version of famous stars’ line-up. Chen Bailu became the central figure in the new version of the stage play. Her soul and body struggled for survival in the realistic world like a bird cage and ultimately made for the death of body and the flight of soul.

[Key words] soul; body; self-salvation

（上接25页）

The Inheritance of Music in Chinese Clan Society

CHEN Ge-ying
(Music School of Changchun University, Jilin, Changchun, 130000)

[Abstract] Since the original music and dance with the song, dance, music as the trinity began from time immemorial, the music education has already sprouted in the period of our clan. The existing cultural relics unearthed show us the transmission and heritage of music education in clan society. The educational institution and educational methods thus turn into the main level of the music education pattern of that period when we research on that.

[Key words] clan society; music education; pattern